



# 优衣库不雅视频上传者被刑拘

## 另3人涉嫌传播淫秽物品被行政拘留

### 视频于4月份拍摄 传给微信朋友后流出

7月19日晚,平安北京发布优衣库不雅视频事件的初步调查结果。经查,该淫秽视频中的两名当事人于4月中旬在试衣间内发生性关系并用手机拍摄,后该视频在传递给微信朋友时流出并被上传至互联网。警方经工作先后将孙某某(男,19岁,黑龙江人)等人控制。目前,孙某某因将淫秽视频上传新浪微博,涉嫌传播淫秽物品罪被依法刑事拘留,3人因传播淫秽信息被依法行政拘留。视频中的两名当事人,警方正在进一步处理中。



CFP供图

## 1人被刑拘 3人被行政拘留

北京警方19日晚通报“三里屯优衣库试衣间不雅视频”事件调查情况,据悉,已有1人因涉嫌传播淫秽物品罪被刑事拘留、3人被行政拘留。

北京警方负责人说,这段视频中的两名当事人于4月中旬在试衣间内发生性关系并用手机拍摄视频,在将视频传递给微信朋友时流出,并被上传至互联网。警方经过调查先后将孙某某(男,19岁,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人)等人控制。

目前,孙某某将淫秽视频上传新浪微博的行为涉嫌传播淫秽物品罪,被依法刑事拘留,另外3人因传播淫秽信息被依法行政拘留。

三里屯优衣库不雅视频事件虽然过去了几天,但一直持续发酵。此前,警方已对包括男女主角等5人进行调查。调查主要包括两个方面:一是究竟是谁

发布的这段不雅视频;二是这起事件究竟是不是商家的炒作行为。视频女主角确系某高校在校学生,男主角已工作。

7月14日晚,一段发生在三里屯优衣库的试衣间内的不雅视频引爆网络,微博微信瞬间被刷屏。视频中男女还有对话,时长达1分钟。7月15日中午,北京警方通过官微发布称,平安北京陆续收到网友举报,称网上流传“试衣间不雅视频”。朝阳警方对此高度重视,目前已介入调查。

随后,国家网信办约谈了新浪、腾讯负责人,表示“试衣间不雅视频”在网上“病毒式”传播,突破“七条底线”,严重违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“对制作、复制、出版、贩卖、传播淫秽电子信息等涉嫌构成犯罪的,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”

## 警方称正在处理男女主角

警方表示,对于视频中的两名当事人正在进一步处理中。

视频显示,男主角手持手机拍摄了该段视频,对于自拍淫秽视频的行为,并未有明确的法律规定。由于自拍只是一种行为,能否入罪,需要看其是否有严重的社会危害性,还须结合行为人的主观心态。如果行为人只是自拍了淫秽视频,并未传播。其自拍行为不受法律限制。如果行为人自拍了淫秽视

频,并且予以传播,达到了一定的严重程度,根据其主观上是否有牟利的目的,按《刑法》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处罚。

如果拍摄者和上传者属于同一人,在量刑上会重一些,但并不会严重到加重处罚的程度。假设在本视频中,男女双方有共同的犯意,构成了共同犯罪,由于男方是拍摄者,属于主犯,在量刑上,相对于女方来说,要重一些。

## 是否为卖场营销手段存疑

警方调查的另一个重点为这起事件究竟是不是商家的炒作行为。

记者注意到,视频内可以清晰地听到该服装店的导购欢迎词:欢迎光临优衣库三里屯店。本店一楼没有设置试衣间,如需试衣的顾客请到二楼三楼试衣。此后,有网友指出,该事件在网上发酵迅速,并且有多名微博段子手第一时间参与,疑似优衣库为推销某全新产品的网络营销行为。

针对本次不雅视频事件,优衣库否认营销炒作此事,并称已在第一时间向相关平台举报,提醒消费者“正确使用试衣间”。

尽管优衣库官方发布了声明,但仍有网友对否认营销一事存疑。北京京润律师事务所律师韩晓认为,如果最终证实该视频不是这家卖场的营销手段,而视频的传播又造成了该卖场品牌评价的降低,那么卖场可以向该视频的网络传播者要求赔偿。我国《民法通则》、《侵权责任法》均对名誉权作出了规定。名誉权是公民或法人对自己在社会生活中获得的社会评价、人格尊严享有的不可侵犯的权利。该卖场可要求该视频的传播者停止侵害,恢复名誉,消除影响,赔礼道歉,并可以要求赔偿损失。

综合新华社、《法制晚报》

## 2016台湾地区领导人竞选 国民党提名 洪秀柱为参选人

新华社电 中国国民党第19次全代会第3次会议19日通过提名台立法机构副负责人洪秀柱为2016台湾地区领导人参选人。

在正式获得提名后,洪秀柱在会上发表演说强调,若当选,一定在“九二共识”基础上,巩固、深化、推动两岸的和平发展,让全民共享两岸的和平红利,为两岸开创持续、稳定的和平环境。

6月14日,国民党唯一候选人、台立法机构副负责人洪秀柱在3家民调机构的平均支持率为46.203%,超过国民党党内2016年台湾地区领导人初选民调30%的门槛。

6月17日,国民党中常会通过核备提名洪秀柱为该党2016年台湾地区领导人选举候选人。

2016台湾地区领导人选举将于2016年1月举行。

## 洛阳民警遭暴力围攻抢枪 开枪致1死1伤

据新华社电 洛阳市公安局19日凌晨通报称,洛阳市公安局民警在处警过程中遭暴力围攻,嫌疑人无视民警鸣枪警告并抢夺枪支,民警开枪致1人死亡、1人受伤。

据洛阳市公安局通报,经初步调查,7月18日17时40分许,该局110指挥中心接群众报警称,在310国道与小浪底专用线交叉口一建筑工地门口,有人拦截施工车辆。

该局金谷派出所民警接指令后迅速赶到现场,发现10余人在施工现场阻拦施工车辆出入。民警遂上前了解情况,劝说要理性表达诉求。在劝说过程中,周某(男,29岁)等人情绪激动,谩骂、围攻并持砖块、羊角锤等追打处警人员。

其间,民警多次口头警告无效后,又两次鸣枪警告,但周某等人不听劝阻,继续暴力袭警,强行抢夺枪支并猛踹民警。

民警开枪,致周某某、孙某某(男,21岁)二人中枪。后民警立即拨打120急救电话,周某某经抢救无效死亡,孙某某腿部受伤,正在医院接受治疗,目前伤情稳定。

案件发生后,检察机关和洛阳市公安局有关部门迅速介入调查。目前,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洛阳市公安局通报还称,对周某某等人暴力妨碍公务行为最终导致人员伤亡表示遗憾,同时提醒公众遇到问题要保持冷静和克制,依法理性表达诉求。

## 香港机场发生离奇丢钱事件 运款途中 100万新西兰元丢失

香港国际机场禁区19日发生离奇丢钱事件,由外国投资银行付运到港的装有1000万新西兰元的钱袋(约值5000万港币),从机上运到拖车后,再送往货运站途中,3袋现金疑“离奇”跌出车外,工作人员知悉后立即返回货运站一带搜索,但只寻回其中两袋,另一袋遍寻不获,估计涉款相当于约500万港币。

19日凌晨零时航空公司报警求助,警方虽即时设警岗检查离开机场货运站车辆及人员,但仍未发现该袋现金。警方经调查后,案件列作盗窃案跟进,暂无人被捕。机场管理局则回应称知悉事件,案件正由警方跟进调查。

据透露,丢失的装有100万新西兰元的钱袋外面是白色的,有电脑条码并写有蓝色“国际”英文字,警方正翻查货运站一带闭路电视资料,以调查案件是否意外或有人偷窃,或是有人拾遗不报,不排除有拘捕行动。

据《新闻晚报》